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作为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翔药业”、“公司”、“发行人”）2022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履行持续督导职责，就奥翔药业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相关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概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公司及子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现金管理投资金额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最高额不超过 10,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的一般情况

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系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237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21,754,288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22.29 元，募集资金总额

484,903,079.52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10,969,297.60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473,933,781.92 元。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于 2023 年 1 月 18 日全部到位，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已出具天健验〔2023〕29 号《验资报告》。

3、募投项目情况

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计划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高端制剂国际化项目（一期）	51,583.11	29,000.00
2	特色原料药及关键医药中间体产业化项目(二期)	16,242.02	13,0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11,500.00	6,490.31
合计		79,325.13	48,490.31

目前，公司及子公司募投项目按计划有序推进，根据募投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存在部分闲置的情况。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本次将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四）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拟购买的投资产品为保本型理财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及子公司拟进行现金管理的交易对方为银行等金融机构，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投资期限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最高额不超过 10,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六）实施方式

在额度及期限内，董事会授权公司及子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等相关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及子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建设和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的情况下，对最高额不超过 10,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低风险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现金管理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风险分析

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拟购买的投资产品为保本型理财产品，风险可控。

尽管公司及子公司本次现金管理是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但仍不排除因市场波动、宏观经济及金融政策变化等原因引起的影响收益情况。

（二）风控措施

1、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如果发现潜在的风险因素，将组织评估，并针对评估结果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及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及子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建设，亦不会影响公司及子公司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公司及子公

司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新金融工具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及子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的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交易性金融资产”，收益计入利润表“投资收益”。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使用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低风险、流动性高的保本型理财产品。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奥翔药业及其子公司本次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已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

保荐机构对奥翔药业及其子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使用
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余波

余波

樊石磊

樊石磊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 4月25日